

政策推动，长期利好中药产业发展

行业评级

增持/ 维持评级

相关研究

■ 事件：国务院日前下发《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坚持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

■ 我们的观点：本次《意见》，充分肯定了中药医学的地位和作用，强调未来趋势是中西并重的格局，对中医药产业而言是长期利好。近现代的医学实践表明，中医在某些重大疾病方面具备西医所不具有的特色和优势。

■ 作为医疗体制改革的一个补充文件，本《意见》从多方面提出了政策和措施来扶持和发展中药产业，其中最大的亮点在于，明确提出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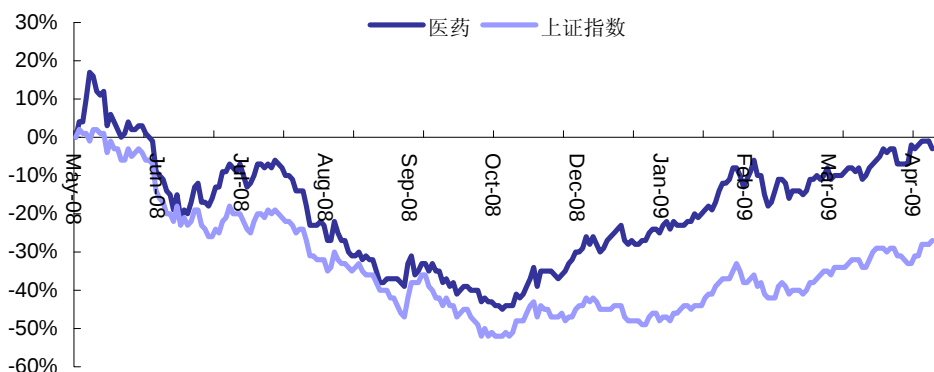
1、要加大对中医药事业投入，重点支持中医医院基础设施建设、落实政府对公立中医院投入倾斜政策。我们预计在政府未来三年 8500 亿的投入预算中，基础设施建设将占取相当部分比例；

2、医疗保障政策和基本药物政策要鼓励中医药服务的提供和使用，这是对中药产业支持的最实质内容。要将符合条件的中医诊疗项目、中药品种和中药制剂纳入报销范围；要按照中西药并重原则，合理确定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的中药品种，鼓励使用中药。我们估计，未来基本药物目录，中西药将各占据半壁江山，那些具备独家品种的优势企业将充分受益。

■ 在中药产业现代化方面，《意见》也提出了一些指导性意见，鼓励建设现代中药工业和商业体系，要组织实施现代中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鼓励中药企业优势资源整合，建设现代中药产业制造基地、物流基地，打造一批知名中药生产、流通企业。我们认为，这将进一步加速中药产业格局向优势企业集中的趋势。

■ 本次意见，对中药产业是长期利好。从投资角度看，对于那些中药现代化的成功典范，如云南白药、东阿阿胶、康缘药业、天士力等值得长期持有；短期而言，具备估值优势的公司，如益佰制药、金陵药业、三九医药、中新药业等，具有较大的交易性机会。

最近 52 周股价表现



分析师
谷方庆
+755-82492810
gufq@lhqz.com

表 1：重点中药公司产品及盈利预测

公司	主要独家产品	08EPS	09EPS	10EPS	08PE	09PE	10PE
广州药业	消渴丸、华佗再造丸、降气喘丸、前列通片、保济丸	0.23	0.23	0.28	35	35	29
中新药业	速效救心丸、清肺消炎丸、痹祺胶囊、小儿解热丸	0.49	0.60	0.80	34	28	22
康缘药业	桂枝茯苓胶囊、热毒宁、天舒、金振、腰痹通、抗骨增生	0.53	0.70	0.89	33	25	20
同仁堂	安宫牛黄丸、妇科得生丸、清暑益气丸、加味左金丸、活血解毒丸	0.50	0.57	0.65	34	30	26
云南白药	白药胶囊、热毒清片、宫血宁	0.96	1.14	1.54	41	31	23
三九医药	三九感冒颗粒、参麦注射液、参附注射液、正天丸、补脾益肠丸	0.51	0.66	0.79	30	24	20
江中药业	健胃消食片、复方草珊瑚含片	0.44	0.54	0.66	29	24	19
武汉健民	龙牡壮骨颗粒、健民咽喉片	0.10	0.29	0.32	81	29	26
天士力	复方丹参滴丸、荆花胃康胶丸	0.52	0.64	0.78	30	24	20
丽珠集团	前列安栓、参芪扶正注射液						
益佰制药	艾迪注射液、银杏达莫、克咳胶囊	0.42	0.57	0.72	28	20	16
东阿阿胶	复方阿胶浆	0.55	0.68	0.84	32	26	21
亚宝药业	小儿肚脐贴片、癫痫康胶囊	0.58	0.38	0.48	41	29	23
千金药业	妇科千金片	0.72	0.81	1.01	29	25	20
太极集团	鼻窦炎口服液、藿香正气液	0.07	0.25	0.31	128	36	29
金陵药业	脉络宁注射液	0.16	0.40	0.45	51	21	19
独一味	独一味胶囊	0.50	0.66	0.81	41	29	24
沃华医药	心可舒片	0.72	1.20	1.30	61	33	31
片仔癀	片仔癀	1.01	0.94	1.07	23	25	22

数据来源：WIND，联合证券研究所

表 2：《国务院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主要内容

主 干	具体内容
一、充分认识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重要性和紧迫性	长期以来，中医药和西医药互相补充、协调发展，共同担负着维护和增进人民健康的任务，这是我国医药卫生事业的重要特征和显著优势。中医药临床疗效确切、预防保健作用独特、治疗方式灵活、费用比较低廉，特别是随着健康观念变化和医学模式转变，中医药越来越显示出独特优势。 随着经济全球化、科技进步和现代医学的快速发展，我国中医药发展环境发生了深刻变化，面临许多新情况、新问题。中医药特色优势逐渐淡化，服务领域趋于萎缩；老中医药专家很多学术思想和经验得不到传承，一些特色诊疗技术、方法濒临失传，中医药理论和技术方法创新不足；中医中药发展不协调，野生中药资源破坏严重；中医药发展基础条件差，人才匮乏。
三、发展中医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	（一）加强中医医疗服务体系建设。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要在区域卫生规划中合理规划和配置中医医疗机构（包括中西医结合和民族医医疗机构）。大力加强综合医院、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中医科建设，积极发展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的中医药服务。 进一步加大公立中医医院的改造建设力度，有条件的县以上综合医院和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都要设置中医科和中药房，配备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基本中医诊疗设备和必备中药，基本实现每个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都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 积极促进非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发展，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投资方式多样化的办医格局。鼓励有资质的中医专业技术人员特别是名老中医开办中医诊所或个体行医，允许符合条件的药品零售企业举办中医坐堂医诊所。 （二）积极发展中医预防保健服务。 充分发挥中医预防保健特色优势，将中医药服务纳入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疾病预防与控制中积极运用中医药方法和技术。推动中医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中医预防保健服务。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兴办中医预防保健服务机构。
四、推进中医药继承与创新	（一）做好中医药继承工作。 开展中医药古籍普查登记，建立综合信息数据库和珍贵古籍名录，加强整理、出版、研究和利用。整理研究传统中药制药技术和经验，形成技术规范。挖掘整理民间医药知识和技术，

	加以总结和利用。 (二) 加快中医药科技进步与创新。 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科技创新体系、评价体系和管理体制, 改革和创新项目组织管理模式, 整合中医药科技资源。推进中医药科研基地特别是国家和省级中医临床研究基地建设。支持中医药科技创新, 开展中医药基础理论、诊疗技术、疗效评价等系统研究, 推动中药新药和中医诊疗仪器、设备的研制开发, 加强重大疾病的联合攻关和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
六、提升中药产业发展水平	(一) 促进中药资源可持续发展。 加强对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保护药用野生动植物资源, 加快种质资源库建设, 在药用野生动植物资源集中分布区建设保护区, 建立一批繁育基地, 加强珍稀濒危品种保护、繁育和替代品研究, 促进资源恢复与增长。结合农业结构调整, 建设道地药材良种繁育体系和中药材种植规范化、规模化生产基地。 (二) 建设现代中药工业和商业体系。 加强中药产业发展的统筹规划, 制定有利于中药产业发展的优惠政策。组织实施现代中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加大支持力度。鼓励中药企业优势资源整合, 建设现代中药产业制造基地、物流基地, 打造一批知名中药生产、流通企业。 (三) 加强中药管理。 完善中药注册管理, 充分体现中药特点, 着力提高中药新药的质量和临床疗效。推进实施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加强对中药饮片生产质量和中药材、中药饮片流通监管。加强对医疗机构使用中药饮片和配制中药制剂的管理, 鼓励和支持医疗机构研制和应用特色中药制剂。
七、加快民族医药发展	加强民族医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建设, 改善就医条件, 满足民族医药服务需求。完善民族医药从业人员准入制度。加强民族医药继承和科研工作, 支持重要民族医药文献的校勘、注释和出版, 开展民族医特色诊疗技术、单验方等整理研究, 筛选推广一批民族医药适宜技术。建设民族药研发基地, 促进民族医药产业发展。
九、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	积极参与相关国际组织开展的传统医药活动, 进一步开展与外国政府间的中医药交流合作, 扶持有条件的中医药企业、医疗机构、科研院所和高等院校开展对外交流合作。完善相关政策, 积极拓展中医药服务贸易。在我国对外援助、政府合作项目中增加中医药项目。加强中医药知识和文化对外宣传, 促进国际传播。
十、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保障措施	(二) 加大对中医药事业投入。 各级政府要逐步增加投入, 重点支持开展中医药特色服务、公立中医医院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学科和重点专科建设以及中医药人才培养。落实政府对公立中医医院投入倾斜政策, 研究制订有利于公立中医医院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具体补助办法。合理确定中医医疗服务收费项目和价格, 充分体现服务成本和技术劳务价值。 (三) 医疗保障政策和基本药物政策要鼓励中医药服务的提供和使用。 将符合条件的中医医疗机构纳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定点机构范围, 将符合条件的中医诊疗项目、中药品种和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纳入报销范围。按照中西药并重原则, 合理确定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中的中药品种, 基本药物的供应保障、价格制定、临床应用、报销比例要充分考虑中药特点, 鼓励使用中药。 (四) 加强中医药法制建设和知识产权保护。 积极推进中医药立法进程, 完善法律法规。加强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和利用, 完善中医药专利审查标准和中药品种保护制度, 研究制订中医药传统知识保护名录, 逐步建立中医药传统知识专门保护制度。加强中药道地药材原产地保护工作, 将道地药材优势转化为知识产权优势。 (五) 加强中医药行业管理。 推进中医药信息化建设, 建立健全综合统计制度。推进中医药标准化建设, 建立标准体系, 推动我国中医药标准向国际标准转化。

资料来源: 国务院、联合证券研究所整理

联合证券股票评级标准

增 持	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超越大盘 10%以上
中 性	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大盘波动在-10% 至 10%间
减 持	未来 6 个月内股价相对大盘下跌 10%以上

联合证券行业评级标准

增 持	行业股票指数超越大盘
中 性	行业股票指数基本与大盘持平
减 持	行业股票指数明显弱于大盘

深 圳

深圳罗湖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 层
邮政编码: 518001
TEL: (86-755) 8249 2212 FAX: (86-755) 8249 2062
E-MAIL: lzrd@lhqz.com

上 海

上海浦东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层
邮政编码: 200120
TEL: (86-21) 5010 6028 FAX: (86-21) 6849 8501
E-MAIL: lzrd@lhqz.com

免责声明

本研究报告仅供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证券”）客户内部交流使用。本报告是基于我们认为可靠且已公开的信息，我们力求但不保证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也不保证文中观点或陈述不会发生任何变更。我们会适时更新我们的研究，但可能会因某些规定而无法做到。

本报告所载信息均为个人观点，并不构成所涉及证券的个人投资建议，也未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本文中提及的投资价格和价值以及这些投资带来的收入可能会波动。某些交易，包括牵涉期货、期权及其它衍生工具的交易，有很大的风险，可能并不适合所有投资者。

联合证券是一家覆盖证券经纪、投资银行、投资管理和证券咨询等多项业务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我公司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

我们的研究报告主要以电子版形式分发，间或也会辅以印刷品形式分发。我们向所有客户同时分发电子版研究报告。

©版权所有 2009 年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

未经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发或公开传播。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联合证券研究所客户服务部，并需注明出处为联合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